

乐清市司法局办公室文件

乐司办〔2023〕4号

乐清市司法局关于公布《乐清市司法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（处），各基层司法所（分局），市公证处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，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乐清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乐政发〔2018〕59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编制《乐清市司法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》（见附件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严格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确保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

二、本目录将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上级行政规范性文件

件的规定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情况，及时予以修订完善。

三、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，应当按照《乐清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乐政发〔2018〕59号）第七条、第八条的规定进行调整。

附件：乐清市司法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

乐清市司法局办公室
2023 年 3 月 31 日

附件：

乐清市司法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清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	承办部门	法律政策依据	计划完成时间	是否履行公众参与	是否履行听证程序	是否履行专家认证	是否履行风险评估	是否履行公平竞争审查
1	关于印发《2023 年乐清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的通知	市司法局	关于印发《浙江省 2023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的通知（浙普办〔2023〕3 号）	2023 年 12 月底前	是	否	否	否	否